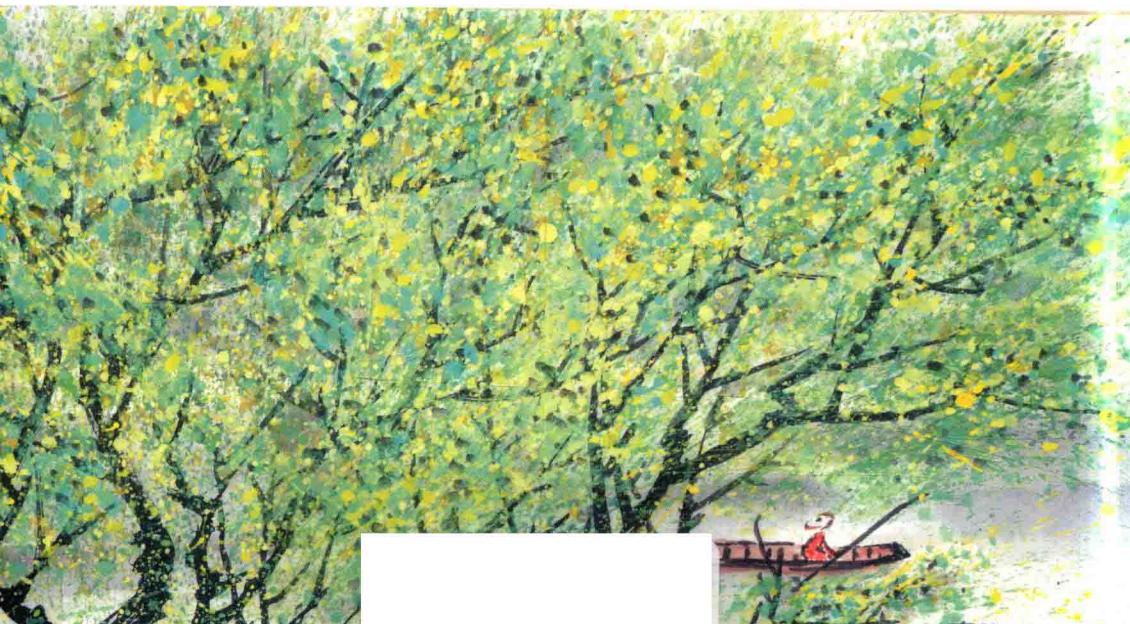


小城的
24
个故
事

花
开
满
城
⑤



青禾

著

中國華僑出版社

小城的
24
个故事

花开满城

(下)

青禾
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花开满城：小城的 24 个故事：全 3 册 / 青禾著 .—北京：
中国华侨出版社，2017.3

ISBN 978-7-5113-6704-4

I . ①花… II . ①青… III . ①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
IV . ① 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042624 号

花开满城：小城的 24 个故事（全 3 册）

著 者 / 青 禾

责任编辑 / 林 炎

责任校对 / 王京燕

经 销 / 新华书店

开 本 / 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1/16 印张 /64 字数 /930 千字

印 刷 /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113-6704-4

定 价 / 128.00 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：100028

法律顾问：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：(010) 64443056 64443979

发行部：(010) 64443051 传真：(010) 64439708

网 址：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：oveaschin@sina.com

目录
Contents

时代英雄	001
时代先锋	039
时代风流	082
步辇	123
春姑浪漫曲	161
尴尬年华	197
古厝沉浮录	236
无影妈	269
阿惠	307

时代英雄

/ 1 /

阿狗的大名叫汪明亮，阿狗是他的小名，小时候只有他的父母亲这么叫，后来我们也这么叫，再后来，整条街都这么叫，后来的后来，学校里的同学、单位里的同事，都这么叫。知道他大名的，只有学校的老师和单位的领导。有一次，大约是读小学二年级的时候，他和一个高年级的同学打架，两个人扯在一起，老师一着急，脱口大叫，阿狗，快松手。阿狗松了手，很吃惊地看着老师，老师姓李，长得很好看，他曾不止一次地对我的三妹说，他喜欢李老师叫他汪明亮的声调，和唱歌一样。他没想到她也叫他阿狗。李老师对他笑了一下，说明亮，你怎么能在学校里打架呢？阿狗把脑袋歪到一边说，是他先动的手。说完，扭身就跑。

阿狗是我母亲的干儿子，有一阵子，差一点成了我的三妹夫。我们是邻居。我们那条街是老街，古早时叫探花街，民国时期改名大同路，新中国成立后叫青年路，“文革”中又因“青年”太中性而改名卫东路，保卫毛泽东的意思。现在，还叫青年路。青年路只有大约7米宽，两辆汽车交会要十分小心，放慢速度不用说，还要按好多次喇叭。因为路边总会有小板车、独轮车、带大货架的自行车，或是卖水果、卖贡糖、卖麻糍、卖烤地瓜、卖油炸甘蔗虫的小贩担子。那些人喜欢热闹，听到喇叭声，爱理不理的，慢慢吞吞地挪开自己的车子担子。汽车才得以通过。后来，两头的路口立了一块牌子，不准大型汽车通过。两边的房子都是带骑楼，闽南人

叫“雨脚骑（五骳距，骑楼底下的人行道）”，下雨天，你在街上走，从头走到尾，不用带雨具，大热天，再毒的日头也晒不着你。

老人们说，青年路有两个地方在外面有些名气，一是一条叫何衙内的巷子，巷子很宽，全是青石板铺成的，巷底有一片大厝，是明代探花何士奇的老屋，里面有小姐楼，有花园、树丛、假山、水池。小时候，我们和阿狗常常到那里玩一种叫“救国”的游戏。我至今弄不懂那个游戏为什么叫“救国”：一个人把眼睛蒙住，数数，或 50 或 100，其他人就四处躲藏，数完数，被蒙住眼睛的那个人就来找，第一个被找着的，就蒙眼睛，如此反复。阿狗被蒙眼睛的时候很少，他总是能别出心裁，躲在一个你意想不到的地方，让你找不着。只在游戏开始时，他偶尔要蒙眼睛，因为第一次是用“剪刀剪”的方式来决定的，锤子、剪刀、布，按理，以他的机灵是不会输的，可他一定要输给我的三妹，他蒙眼睛之后，第一个找到的，也一定是三妹。三妹常常不把藏真当回事，有一次还站在水边对着自己的倒影出神。何探花的大厝如今已不存在了，改革之初，拆了，盖了一片宿舍楼，是本市最早的套房楼，住的都是政府机关干部，现在叫公务员。还有一个去处，建于清朝同治年间的教堂，哥特式建筑，100 年来，它一直是我们青年路的最高建筑。当然，现在它已经淹没在一大片高楼大厦之中了。听说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位中外闻名的文学大师的父亲，在 20 世纪初，曾经是座教堂的牧师。小时候，礼拜天早上，我们常常在礼拜堂外面听圣歌，其实我们对圣歌不是很感兴趣，我们感兴趣的是糖果，听说能进去唱歌的小孩，都能分得好几粒牛奶糖。当然，我们是不会进去唱圣歌的，那是“吃教仔”的事情，“吃教仔”是本地对信洋教人的鄙称，而我们的母亲是信佛的。然而，阿狗总能混进教堂，并拿到牛奶糖。和他共享牛奶糖的只有三妹，问她，阿狗是怎么进去的？她说。这家伙，嘴巴被阿狗的牛奶糖粘住了。

三妹的小名叫燕子，说到底，这燕子的名字是阿狗叫出来的。那个时候，三妹不到 2 岁，天天放在我们家门口的“雨脚骑”下，阿狗 4 岁，住我们家隔壁，每天都围着三妹的“椅轿”转。“椅轿”是本地一种专供小

孩坐的竹椅子，有座位有扶手有护栏，吃的玩的东西可以放在扶手上。阿狗喜欢围着三妹的“椅轿”学我们叫“囡仔”，“囡仔”是本地对小女孩子 的昵称。阿狗不是本地人，他是不久前从龙岩来的，他叫“囡仔”的音调 和闽南话“燕子”一样，很搞笑，也很好听，我们就学着他叫“燕子”。那个时候，每到春天，便有许多燕子在我们“雨脚骑”顶上的木梁边做窝， 叽叽喳喳地叫。有天早上，母亲听阿狗叫“囡仔”，又看了看屋檐下的燕子， 说，那就叫燕子吧。

三妹出身贫寒，却天生任性，小时好哭，哭起来没完没了，好像天底下所有人都欠她什么。你越哄她越哭得天花乱坠，本地话叫“越哭越有花字”。只有阿狗能让她不哭，甚至破涕为笑。她一哭，阿狗就叫着“囡仔”跑过来，先给她做鬼脸，做完鬼脸就唱歌，唱的是一首当时很流行的歌，大人小孩都会唱：“戴花啊要戴大红花，骑马要骑千里马，唱歌要唱跃进歌， 听话要听党的话。”阿狗边唱边围着三妹的“椅轿”转，还扭屁股，三妹的头就随着他转，唱的最后一句，阿狗在她的面前顿了脚，把两个大拇指伸到三妹的眼前，三妹就开心地笑了起来。

那时候我们这座闽南小城还没有幼儿园，“幼儿园”只是一个令人向往的名词，偶尔出现在大人们谈论苏联人民的幸福生活之中。阿狗整天和我们在一起。阿狗的父母亲都上班，带他的是他姐姐，叫春梅。春梅比阿狗大好多，比我都大2岁。母亲说，春梅不是阿狗的亲姐姐，是新妇仔。本地闽南话“新妇仔”就是童养媳。用现在流行的话说，阿狗是个小帅哥，唯一的缺点是瘦，因为他不好好吃饭。每次吃饭，都是春梅端着饭碗跟在他屁股后面，来回跑。阿狗的饭碗里不缺好料，他的饭碗一过，我们便会流口水，里面全是鱼和肉，鱼是清蒸的，鱼骨鱼刺全被春梅剔除得干干净净，雪白细嫩的，小山一样地浮在碗面，十分诱人。肉是精肉，剁碎了放进上好的酱油煮，那个香啊，没法说。可是，阿狗就是不吃，跑，让姐姐追，追上了，千说万说，才吃一口，然后又跑。那时，我们家半个月才吃一次肉，肉是三层肉，三层肉煮酱油，酱油是1斤5分钱最次的酱油。酱油本地话也叫豆油，原本应该是用黄豆做的，而我们的酱油，却有一股烧

焦了的头发的味道。我从小就想到酱油厂去探个究竟，一直没机会。父亲挣的工资少，好在母亲会持家，每天5分菜金，雷打不动，半个月吃一次肉，半个月吃一次鱼。1950年代末，本地三层肉1斤6角，不是过年过节，母亲多半只买半斤，3角。鱼是黄花鱼，咸的。当时黄花鱼没有现在金贵，一斤3角5分钱，太咸还没人要，摆在那里惹苍蝇。我们平常吃的是沙蜊仔煮酱油。沙蜊仔是龙江沙滩上的物产，1斤3分钱，鲜、甜，还有点腥，煮的时候要放生姜片。“腥”在当时不是坏字眼儿。人们常说，“肚子里没有一点油腥，整天饿得咕咕叫。”阿狗就喜欢三妹碗里的那点腥味。三妹碗里，就是白稀饭浇上沙蜊仔煮酱油汤。没人的时候，春梅就求三妹和阿狗对换吃，于是两个人都吃得兴高采烈。吃完了，春梅会拿着空碗跑回去向她母亲报喜，她母亲高兴了，就会奖励她，或一句好话，或一个笑脸，有时，甚至还会给她1分零花钱。

春梅这样做要十分小心，不能让她的母亲看到。我也会站在她家门口掩护她，她母亲一有动静，我就大声咳嗽，听到我的咳嗽声，她立即夹一块肉，随时准备把它塞进阿狗的嘴里。我们都管她的母亲叫玄婶，因为她的丈夫，也就是阿狗的父亲大名叫汪玄。玄婶对所有人都十分和善，开口就笑，还常常在三妹的“椅轿”上放奶糖，唯独对春梅十分严厉。有时，她明明高高兴兴地和我们说话，一见到春梅过来，她的脸立即就变得很严肃，你来做什么，又不是三岁的孩子，快去做饭。而春梅有时明明高高兴兴地和我们说着什么，一见到她母亲过来，立即就闭了嘴，低头走开。我母亲说，春梅遇到玄嫂，就像老鼠遇见猫。

玄婶和玄叔都在东风制药厂工作。那时候东风是一个很好的名字，东风象征社会主义，西风象征资本主义。玄叔是东风制药厂的技术员，玄婶在厂里当会计。听说，玄叔解放前是资本家，自己开药店。对私改造、公私合营后才进了东风制药厂。母亲说，他们不是本城人，是龙岩人，解放前在龙岩和本城都有药店，还雇伙计。汪家在本城的药店就开在我们家隔壁，难怪他家的厅那么大，还放着一个巨大的玻璃柜子。还有，他家楼上面街的窗门下，是和房子一样宽的大招牌，上面两边是两只斜挂的葫芦，



中间是三个浮面的大字：济世堂。母亲说，以前济世堂什么药都卖，但真正好药是他们自己做的中成药“和春散”和“保圣丸”，和春散专治花柳病，保圣丸是滋阴补肾药，都是祖传的，有奇功。母亲说，解放后，玄叔把保圣丸的秘方和制作工艺交给政府，所以政府让他当了制药厂的技术员。而那个和春散的方子，政府不要，说现在哪来的花柳病？那是旧社会的一块毒瘤，早就让人民政府彻底切除了。是啊，妓女没了，改造成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了，哪来的花柳病？母亲又说，其实玄婶是玄叔的细姨仔，玄叔的大某在龙岩。本地话“大某”是大老婆，而“细姨仔”就是小老婆。这些话都是母亲在一天半夜对父亲说的，她以为我们都睡死了。而那天晚上睡觉前我多喝了一杯水，被一泡尿憋醒了，全听到了。不知道母亲这些消息从哪里来。母亲当时很热衷于街道事务，人称“街桌布”，或许是从街委会听来的，还也有一种可能，是玄婶告诉她的，母亲人缘好，什么话都能听得到。当然，我知道这些话是不能说出去的。

阿狗家楼上，挂着一幅字，听春梅说，是玄叔的祖父写的，“慎内闭外，多知为败”。字写得很正很白，就是不知道什么意思。玄叔玄婶还有他们的家世，对于十来岁的我，有一种说不出的神秘感。

/ 2 /

那时我对什么都好奇，但许多事想不明白，就想从春梅那里探听一点什么，来填补问号挖出来的空洞。春梅虽然只比我大2岁，可她比我高出一个头，那长相那体态，完全是一副大人的样子，胸部高高的，一条长长的是乌黑的大辫子，在腰间闪来闪去。可是，每当我旁敲侧击地向她提出一些问题的时候，她总是一脸茫然地说，大人的事情我怎么会知道，你问这做什么？好玩，我说。她便笑，笑得很开心，说，阿婶说你聪明，什么都想知道，还真是的，哦。阿婶是她对我母亲的称呼，“哦”是她的口头禅。什么话她都能加个“哦”字，或前或后，“哦”字一出，她的傻相就出来。有时我母亲和她说话，也会跟着她“哦”一下，过后便说，这孩子白长了

那么高的个子，傻。然而我私下里想，春梅是真傻还是装傻，拿不准。

有一天下午，说好了我们要带阿狗放风筝的，可我一直等到3点多还不见春梅的动静，以为她忘了，便去找她。门虚掩着，我轻轻地推了进去。我要说明一下，我不是随便就去推别人家门的人。那个时候，我们青年路，不管哪一家，门都是虚掩的，当然，每家每户的大门外，都加了一道“掩格仔门”，掩格仔门是用竹子做的，用一根竹杆横穿着，可以向左右方向来回推拉，以挡住人们的视线，里面的人可以看见街上行走的人，而外面路过的人却看不见里面的动静。我轻轻地走进阿狗家大厅，没人，走到厅后的房间，春梅斜躺在床上，一只胳膊成三角形支撑着自己的身子，另一只胳膊护着阿狗，原来阿狗还没睡醒。她把食指放在嘴唇上，让我别出声。我蹑手蹑脚地走进去，她示意我低下头，在我的耳边说，等一下，让他睡个够，他昨晚没睡好，吵得很，才睡下。我闻到一丝香气，弄不清是哪来的。我退出房间，想上楼去看看风筝。风筝是我和春梅做的，我们就在阿狗家楼上的露台上放风筝。春梅见我朝楼上走去，使劲朝我摇手，我以为她叫我把脚步再放轻，我一边点头一边猫一样地爬楼梯。

我人未爬上，头刚伸出二楼的楼面，就被眼前的景象吓住了，别说动，连气都不敢喘。我看到玄叔光着身子躺在地上，玄婶跨在他的身上，不停地在他的身上按摩，她做得很专心，很用力，我甚至可以听到她的气喘声。而玄叔却死人一般地，一动不动，连眼睛都是闭着的。玄婶的头上，就是那幅“慎内闭外，多知为败”的字。好在是大热天，要不玄叔准得冷死。我正想悄悄地退下来，却听到玄婶说，好些了吗？她显然是对玄叔说的。死人一般的玄叔突然伸出双手将玄婶抱住，玄婶一下子就跌落在他身上。我不敢看，闭上了眼睛，悄悄地后退。退到楼下，正好撞在春梅软软的身上。她将我紧紧抱住，用手掩住我的嘴，把我拖到她的房间。阿狗还没睡醒。她放开我，小声说，你把我吓死了。我抬头看她，她的脸色比墙还白，我想说什么，她抢着说，不管看到什么，对谁都不能说，懂吗？我点头，她说，包括对你家所有人，就当你什么也没看见。我说，我看见了，怎么能当没看见？她“哦”了一声，不知道如何回答我。我说，不穿衣服躺

在地上……她伸手堵住我的嘴，不让我再说下去。这时，楼上传来一阵异样的声音，春梅下意识地将我抱住，仿佛怕我再跑上去。我闻到她身上的香味，不由自主地贪婪地吸了口气，她动了一下，把我抱得更紧。我感觉到她粗粗的喘息，她的辫子在我脖子上微微挪动，痒痒的，很舒服。

这时，我听到阿狗说，春梅，我要尿尿。阿狗不知什么时候坐在床沿，他的声音很大，且包含着明显的不满。我们吓了一大跳，还没等我们回过神来，玄婶的声音从楼上滚下来，如一阵响雷，你死了吗？春梅，阿狗要尿尿，你没听见？春梅一边大声说，知道了，一边朝我挥手，让我赶快走。我像小偷一样地迅速溜出来，坐在我家门口喘气。

阿狗从他家楼上天窗摔下来，是第二天下午的事情。阿狗家的房子比我家深得多，前厅原来是店面，后面是一个房间，与楼梯相对着，再后面是后厅，后厅是吃饭厅，最后面是厨房。饭厅的楼上是露台，中间开一块一米见方的天窗，为的是给饭厅提供充足的光线。我们都喜欢那个天窗，它是后厅的一道风景，随着日光的移动，可以在地上变化出许多灿烂的图案。平时，天窗是用一块玻璃罩住的，那天不知怎么的罩子没盖上，阿狗就是从那里摔下来的。听春梅说，那时他们正在上面放风筝，他们的注意力都在空中。

那天下午我没和他们一起放风筝，因为母亲让我和她一起到何衙内大厝找先生娘坐。人们大都不知道先生娘姓什么叫什么，母亲叫她先生娘，街坊邻居都叫她先生娘，因为她是何先生的妻子。何先生是城西中心小学校长，早年毕业于北京大学，听过胡适先生的讲演，这是先生娘告诉母亲的，母亲告诉父亲时说的是“乌色先生”，“胡适”本地话说起来和“乌色”没有区别，母亲不识字，所以不知道胡适是何人。何校长是明代探花何士奇的后裔，何士奇后来官拜南京礼部侍郎。听说何先生打了“右派”，先生娘哭了好几天，母亲是去安慰她的。没有文化的母亲和先生娘交上朋友，是因为她常常为先生娘做袜子，补衣服。那时提倡节约，勤俭持家，一件衣服穿九年——“新三年旧三年，缝缝补补又三年。”母亲为了贴补家用，买了一部缝纫机，为人补衣服，私下里收点钱。母亲补的衣服好看大方又

耐磨。何先生的外衣，总是在两个胳膊肘的地方磨损，经母亲修补的地方看不出是“补”，倒像是特意加上去的装饰，朴实美观，何先生十分满意。还有，母亲发明一种办法，把新袜子从底部剪开，再缝上特制的底，又耐穿又舒服，何先生也十分赞赏。那天下午，我们在先生娘家坐了很久，我们去的时候先生娘还在掉眼泪，我们走的时候，先生娘的脸上已经有了笑容，也不知道母亲和她说些什么。她们说话的时候，我和先生娘的女儿小慧一起看书，他们家有许多书。我们是同班同学，她少我一岁，跳级，考试的时候，我们总是全班一二名，有时她第一我第二，有时我第一她第二。先生娘夸我聪明的时候，母亲就说，他大一岁，多吃了几百斤大米。

我们是在先生娘家大厅那座古香古色的大钟响了4下的时候回家的。刚到家门口，我正想着要不要上阿狗家找春梅放风筝，就听到春梅一声惊叫，紧接着是一阵撕心裂肺的哭声。那声音十分恐怖，把我吓得一动也不敢动。母亲在第一时间醒悟过来，一个箭步冲进阿狗家。我定了神想进去的时候，母亲已经抱着满脸是血的阿狗跑了出来，冲着我大喊，快叫三轮车。我跑到四岔路口，拦住一辆三轮车。母亲也到了路口，她跳上车，大声说，医院，快。

阿狗从天窗摔下来，头撞到饭桌上的一只菜碗，把碗撞破了，也把额头撞裂了，缝了7针。等玄叔玄婶闻讯赶到医院时，阿狗已经会张嘴说话了。

四邻都说阿狗的命是母亲抢回来的。当时阿狗流了好多血，母亲一手抱住他，一手按他的额，血从她的手指缝流出来，滴到地上，好几个邻居都看到了。有位邻居还指“雨脚骑”下的血迹对玄婶说，要是没有阿莲，阿狗就没命了。阿莲是母亲的名字。三妹当时吓得大哭，反复叫，阿狗死了吗，阿狗死了吗？春梅使劲地捂住她的嘴，骂她乌鸦嘴。

出院后，阿狗就认我母亲为“契老母”，这是本地话，也就是干妈的意思。从此，阿狗就和我们一起叫我母亲阿母，叫我阿兄。名正言顺地和三妹换饭吃。因为这件事，春梅挨了骂还挨了打，但她十分地开心，因为她从此不用为阿狗不吃饭而犯愁，不到一个月，阿狗就胖了起来，又白又胖的，调皮灵动，人见人爱。

/ 3 /

阿狗被学校开除的时候，我已经念高中了。因为他的事，母亲找了学校校长。校长是女的，姓张，自从何先生划了右派，她就当上了校长。她刚当校长的时候，我们都不喊她校长，我们心目中的校长还是何先生，何先生已经不当校长当校工了，扫地、敲钟、送报纸。但我们还叫他何校长，还有一些年纪大的老师，也叫他何校长。张校长原来教我们算术，教得很烂，她那个时候已经不年轻了，可额前总是留着刘海，因为她脸长，想掩盖过去，我们背地里还是叫她马脸，这是很不礼貌的行为，但那个时候我们就时兴给老师和同学起外号，没办法。张校长有一次开会，说，你们不叫我校长我无所谓，为人民服务分工不同而已，怎么叫都是一样。可是你们不能叫他校长，这是立场问题，说得严重一点，管一个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叫校长，是在向党示威。她说得很严肃，可我们都笑了起来。笑归笑，从此我们不敢叫何先生为何校长了，不叫又心里过不去，看到他，我就远远地躲开。母亲和张校长说了半天，张校长还是坚持要开除阿狗，母亲就火起来，母亲一火起来就骂人，母亲骂人很难听，张校长倒有很好的涵养，不生气，只冷冷地问，你是他的什么人啊？母亲说，我是他契老母。张校长就笑了，说让汪明亮的父母亲自己来。玄叔玄婶不敢到学校去，他们说，没脸。其实，真正的原因母亲是知道的，他们胆小怕事。何先生划右派的时候，玄叔在厂里也差点被划上右派。听说厂党支部书记在全厂大会上说，帽子拿在我们手上，看他的表现，什么时候不老实，什么时候就给他戴上。

被学校开除的时候，阿狗才念三年级。说起来这事还和三妹有点关系。三妹念一年级，有一个 6 年级的男孩子，无缘无故地抓三妹的辫子，那时母亲给三妹梳两根羊角辫，辫子上还扎了两只蝴蝶结。阿狗自己很喜欢抓三妹的辫子，抓一下，三妹骂一句死阿狗，他就乐得笑个不停。可他不许别人抓三妹的辫子。他于是就找那个 6 年级的男生打架。他当然不是人家的对手，那个打赢了的男生居然当着阿狗的面抓三妹的小辫子。阿狗说，

你等着。那个男生大笑而去。谁也没想到，那男生刚在教室里坐定，低头从书包里掏本子的时候，阿狗拿着一块破砖头，冲进教室，朝他的脑后勺砸了下去。让你再抓辫子。

玄叔玄婶在母亲的陪同下，到那个男生家赔礼道歉，并给足了医药费和营养费。那男生的父母倒是通情达理，也不要求开除阿狗，就是张校长一定要开除，她说，这样“横”的学生不开除，学校没法管理。“横”是本地话，意思是蛮横不讲理。张校长说阿狗“横”的口气有点当下国际社会说恐怖分子。何先生也找张校长谈过阿狗的事，何先生的意思是，小孩子可塑性强，思想教育为主，给他一次改过的机会。当时何先生的右派帽子虽然已摘掉了，但张校长在会上说，摘帽右派也是右派，只有老老实实接受改造，才能得到人民的宽恕。何先生是想了很久才找她谈阿狗的事的，他还引用了陶行知的话说，你的教鞭下有瓦特，你的冷眼里有牛顿，你的讥笑中有爱迪生。你别忙着把他们赶跑。你可不要等到坐火车、点电灯、学微积分，才认识他们是你当年的小学生。张校长冷笑，她喜欢冷笑，她冷笑的时候有一种居高临下的嘲讽的味道。她冷笑着说，你以为用砖头砸人脑袋的人会是瓦特，会是牛顿，会是爱迪生？何先生说，当然不是当然不是，我只是说，不要急于把他赶走。张校长说，不是我们把他赶走，是自己要走，放着阳光大道他不走，偏走独木桥。何老师啊何老师，我说你什么好呢？你什么时候才能真正把立场把感情转到人民这一边？你知道那个汪明亮的父亲是什么人吗？资本家。这一下，何先生不敢再说什么了。这些，是后来何先生的女儿何小慧告诉我的。

阿狗被学校开除，他的“横”也随之名扬青年路。“横”也叫“蒙面”，不怕死。比他大几岁的男孩子都怕他。几年间，他就成了我们青年路的“歹团头”。开头，是春梅罩着他，他到哪里春梅跟到哪里，她绝不允许有人和他的弟弟过不去。当然，谁对他的弟弟好，她就待谁好，她是我们青年路真正的孩子头。后来，春梅出嫁了，阿狗也长大了，成了真正的“歹团头”。春梅嫁给部队的一个连长，结婚之后就跟丈夫到贵州去了。听说临别时，她抱着阿狗哭了一个晚上。母亲说，真是难为了她，阿狗是她带大的，比亲弟

弟还亲。我一直弄不清楚春梅为什么那么快就结婚走人，听说，这门亲事是她亲生父母介绍的，是她老家的一门远亲，一说就成，一拍就合。这也是缘分啊，母亲说。

我是在春梅走三天后才知道她走了，那时我在学校里住宿。星期六回家听说春梅远嫁贵州，我的心酸溜溜、空落落的。我依稀闻到她身上的香气，想，她应该告诉我一声才对啊。母亲见我愣愣的，突然想起什么，从抽屉里拿出一张条子，说这是春梅的地址，她说要是阿狗有什么事的话，就给她写信。我的心又冷了一层，她心目中只有阿狗。我把纸条还给母亲，说你留着吧。有一年过年的时候，母亲不知为什么突然想起春梅，让我给她写信，却找不到那张地址。那年，我们家搬走了。我们家的房子本来就是租的，母亲一直想把那房子买下来，最后没买成，因为父亲不同意，父亲认为有了房子就有财产，人家就会把你往资产阶级上划，何苦花钱买一副枷锁套在自己的脖子上？房子我们不买别人要买，我们就得搬走。新房子比原来的更小，我就住到学校去了。那几年，为了考大学，我没少努力，可是，后来大学也没考成，因为来了史无前例的“文化大革命”。不久，就上山下乡了。

我们下乡的时候，阿狗没下乡，因为他是独生子，父母身边无子女，可以留城。他不但没下乡，他父亲还提前退休，让他补员，进了东风制药厂。那个时候，工人阶级领导一切，当一名国营工厂的工人是十分让人羡慕的。

阿狗常到我家，每次来都没空手，一条鱼，一块肉，一瓶酒，一袋水果什么的，还没进门就大叫阿母，把母亲叫得乐滋滋的。那时阿狗的名声不好，本地话叫“歹团浪荡”，常常听说他和谁谁打架，又被叫到公安局派出所。他每次来，母亲都问他，最近学好了没有，还打架？他做出一副十分冤枉的样子，说阿母你看，我这样子像是喜欢打架的人吗？都是那些爱打架闹事的人乱说，无影无迹，我每天都老老实实地上班下班，吃饭睡觉。真的？真的。不信，你去问我们厂领导。他知道母亲不会去问。阿狗如今长成一个少年家，一表人才，嘴巴又甜，母亲越看越喜欢。他额头上不是有一块疤吗，小时候，母亲喜欢摸着他的疤说，我们阿狗啊，什么都好，四方脸大眼睛，牙齿又白又整齐……就是这块疤，以后，把头发留长一点，盖住它。阿狗就说，阿母

你摸啊，使劲地磨，把它磨掉它就没了。母亲就使劲地在他的额头上抚摸，他就倒在母亲的怀里嘻嘻地笑，弄得三妹很吃醋，总是羞他不要脸，又不是你的亲娘，弄得比亲娘还恶心。也不知道为什么，长大以后，阿狗额头上的疤居然没有了，只剩下隐隐约约的一条上月形的暗线，反倒在他的脸上凭空增添了几分英气。阿狗常来，他的心思母亲是清楚的，他喜欢三妹。开头，母亲并不怎么放心，因为他没有固定的职业，自从他补员进了东风厂，母亲就从心底同意了。阿狗名声不好，但他不是真坏，她心里明白，从小看着他长大，能不明白？况且，母亲看上了玄叔玄婶，她以为三妹找上这样的公婆，是她的福分。

无奈三妹看不上阿狗。虽说从小一块长大，青梅竹马，但三妹心高气傲，她决不会把自己的命运轻易地交到别人的手里。三妹没读几年书，却鬼迷心窍，不可救药地爱上文学，想当现代李白，整天写一些谁都看不懂的句子，自我欣赏，自我陶醉。那些句子全抄在一本蓝色的本子里，宝贝似的锁在她自己的箱子里。其实，我们谁也不会去看她的东西。偏偏阿狗对她十分崇拜，总是想法子要看她的诗，他越想看，三妹就越瞧不起他，这事有点怪。有一次，阿狗不知从什么地方弄来三妹的一首诗，很神秘地对我说，阿兄，你给我讲讲，这里写的是什么？我说我不看，什么狗屁东西，无病呻吟，故弄玄虚。我越这样说，他就越觉得三妹的诗写得好，对三妹就越是一往情深。还时时跑到三妹的知青点去，弄得那个知青点都知道，三妹有一个很帅气的崇拜者和很死迷的追求者。死迷是本地话，就是执着。

三妹对阿狗一点办法也没有。他很大方，每次去，都带许多吃的东西，与三妹知青点的男知青喝酒聊天，去多了，三妹不理他，他无所谓，他已经和知青点的男知青们成了好朋友。有一天晚上，他喝高了，站在晒谷场上大声朗诵三妹的诗：“我低头，看见一颗闪亮的星星。我抬头，找啊找啊，却找不见她的身影。是一潭污浊的水啊，偷走了我，那颗飞翔的心。”你们知道这诗是谁写的吗？是我未来的老婆——燕子。燕子，燕子，我的燕子！他大喊大叫，招来了许多看热闹的农村小孩，弄得三妹又羞又恼，无地自容。一怒之下，她收拾东西，连夜回城。

从此，三妹三天两头往城里跑，再也不安心在乡下劳动，谁也劝不听。后来，她考上了省师范学院，毕业之后就留在省城教书，再也没有回来。

在三妹还没考走的时候，阿狗还是常常往我们家跑，可是，来的时候不对，以前三妹回城他就来，后来，他专挑三妹不在家时来，陪母亲聊天，帮母亲做家务。当时我们都下乡了，家里就母亲和父亲两个，母亲是家庭妇女，没上班。阿狗一来，母亲就知道他昨晚上的是夜班，就说，阿狗怎么不回家睡觉。他说，我不困。母亲知道他的心思，就说，阿狗，三妹的脾气你是知道的，命比纸薄，心比天高，你别老想着她，听阿母的话，找一个比她更好的。阿狗就笑着安慰母亲，说他来纯粹就是为了看她老人家，和三妹没关系。

那段时间，我都在乡下，回家很少，先是响应毛主席的号召，扎根农村，很投入地学农活，与贫下中农打成一片，以后有了上大学的希望，就专心地复习功课，再后来，就考到上海的一所重点大学去了。阿狗的事，是回家时母亲三言两语地讲给我听的，也没怎么当回事。说心里话，我也不太赞成三妹与阿狗谈恋爱，倒不是因为阿狗的名声不好，而是因为，三妹和他根本就不是一路人，在一个屋檐底下过日子，不合适，更谈不上幸福。

/ 4 /

就在三妹大学毕业，留在省城工作的那年冬天，阿狗闪电般地结婚了。对象是三妹的朋友，下乡时同一个宿舍的舍友，叫雷雁，我们都叫她小雷。小雷不是本地人，是北方人，她的父亲是南下干部，时任市公安局某科科长。小雷是在阿狗到乡下追三妹时，偷偷爱上阿狗的。她先是被他的外表所吸引，然后，她就爱上他的死迷。小雷父亲始终不同意这门亲事，因为阿狗是公安局西城派出所挂了号的“歹徒”。十几年来打架斗殴的记录从没间断过。小雷说，他又不和我打架。她父亲说，你爱他什么？她说，他死迷，会疼人，疼老婆是一个男人最大的优点。她父亲说，你会后悔的。小雷从小被惯坏了，我行我素，你越反对，她越执着，她认定了，三驾马车都拉不回来。